



"Wendy"

05/05/2008 15:24

To <beStrong@fhb.gov.hk>

cc

bcc

Subject 醫療改革

Urgent  Return receipt  Sign  Encrypt

## 對香港醫療制度改革的一些意見

本人每月家庭收入大約六萬多元，我們不想叫自己為中產，我們其實是一群工作壓力大、工作時間長、上有高堂、下有兒女要供養、交稅交得多、沒有什麼福利可享的夾心階層。

本人贊成政府進行醫療制度改革，希望新的制度能讓我們受惠，能讓我們有些選擇。老實地講，我們最怕失業和生病，有病起來都不知怎麼辦才好，公立醫院排長龍，私家醫院動輒十萬八萬，分分鐘隨時傾家蕩產。我們已有買醫療保險，但不知保障是否足夠，我們唯有自求多福。

本人認為香港醫療制度改革迫在眉睫，勢在必行，醫療融資不能一拖再拖，否則的話，加稅在所難免(加稅的擔子又落在我們身上)，香港良好的公立醫院服務將無以為繼。政府的眼光要遠大，醫療改革關係到每一個香港人的事，關係到下一代的大事，現在不正視，問題將會留給下一代。

至於醫療融資方案，雖然香港起步比其他國家慢，我們就此應該多研究參考其他國家的醫療保障制度的模式及利弊，吸取別人失敗的教訓，借鏡別人成功的因素，研究制定出一份比別人更完善更優勝的方案造福市民。每一個市民都有機會受惠於醫療福利，政府不能只要求月薪10,000以上收入的人士供款，所有在職人士都需要按收入比例供款，5%可以接受，存入自己的醫療儲蓄戶口，以備將來不時之需，只有人人供款，才能令供款人珍惜自己戶口的錢，才會慎用，政府的醫療服務才不會被濫用。

政府可以採用強醫金加醫療保險的方案，令更多人投保也可以使保費降下來，令有病歷的和年齡較長的市民也可以買到保險。政府應該擔當起監督的角色，嚴格挑選承保的機構並監督其運作，增加公司運作的透明度，規定承保的機構要有社會責任，決不能唯利是圖，政府對其賺取的盈利要有限制，好像中電，港燈公司一樣，有一個合理的百分比，7-8%可以接受。與此同時，對醫生也要有一定的監管，因為現時有些私家醫生是根據病人買的保險額來定收費，通常是收到盡，缺乏醫德，令人失望。

我們一早已購買醫療保險，也向政府提出應該讓我們的保險金額得以免稅，以鼓勵更多人買醫療保險或減少我們一些負擔，但政府到今時今日還沒有採納。對我們已有醫療保險的市民怎樣過度到將來的全民醫保方案中，希望政府有一個合適安排。我們真真正正希望政府的醫療改革方案能令到我們夾心階層可以有多些選擇，在有病的時候不再徬徨，有病能夠得到及時的醫治。

現任政府應該當機立斷，盡快通過醫療改革方案，我相信大部分市民是贊成進行醫療改革的，我們不要因一小部分人的反對聲音而却步，正如MPF的推出也有人反對一樣，我認為此是一項德政，造福市民，造福下一代，為何不做呢？

小市民 2008-5-5